

桃園市立龍岡國中 - 歡迎您的蒞臨

有關本市105年度學校護理人員初級救護技術員(EMT-1)複訓課程，請踴躍報名參加訓導處公告

：生教組

張貼在：2016/6/15 13:11:07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緊急傷病處理原則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4年12月28日桃教體字第10401041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日期：(每梯次訓練8小時，擇一梯報名即可，請勿重覆報名)：
 - (一)第一梯次：105年7月11日(一)上午8時至下午5時。
 - (二)第二梯次：105年7月12日(二)上午8時至下午5時。
- 三、參加人數：每梯次90人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桃園市八德區大忠國小三樓視聽教室(桃園市八德區忠誠街18號，電話:03-3635206#311)。
- 五、研習對象：已有EMT-1初訓證書且證書須於有效期限內，或欲更新知能之學校護理人員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05年6月6日(一)後逕上本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報名 (<http://passport.tyc.edu.tw/>) -大忠國小項下登錄報名。
- 七、錄取人員於研習當日相關注意事項如下，敬請協助配合：
 - (一)請攜帶EMT-1初訓證書以利輒僥i延。
 - (二)為利各項急救訓練操作活動方便敬請穿著輕便服裝(體育服尤佳)。
 - (三)大忠國小停車位有限，請參加與研習人員儘量共乘或搭乘大眾交通工具。
 - (四)另為響應環保，請參加研習學員自備環保杯、環保筷。
- 八、檢附研習課程計畫供參，請貴校依權責核予參與研習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並適用「桃園市立各級學校護理人員請假代理人員僱用原則」。